

第九章 支援生产救灾及围垦物资供应

第一节 支援生产救灾

上虞县历史上自然灾害频繁。从宋、元、明、清（公元1167至1890年）即光绪十六年四月止，发生自然灾害85次。光绪十五年（1889）七月二十七日，蛟水暴发，冲坏塘堤、庐舍和桥梁无数。八月至十月淫雨47天，晚禾腐，饥民四起，西壮乡尤澡甚。秋，淫雨为灾，缺口多处，浦南六埂倾塌更甚。大水、江高闸低，禾稼尽淹。

民国时期（民七年，公元1918至民三十六年，1947），有历史记载13次。民国二十九年（1940）夏旱，十月淫雨不绝，更兼嵊县山洪暴发，曹娥江洪水为灾，上源闸、沙湖塘及隐灵、杂户、梁湖等3处土塘相继溃决，城（丰惠）章（镇）路被冲毁，交通隔绝，电话中断，沿江一带尽成泽国，平地水深丈许，受灾居民以千计，有溺死者，民大饥。此洪水之大近百年来所未见。

解放后，大小灾害32次，其中重灾9次。

1956年8月2日，12号台风过境，风力12级以上，暴雨成灾，受淹面积9.1万亩，损失粮食444万斤，受灾农户21069户，倒塌房屋13382间，损坏20175间等等，损失金额42.89万元。供销部门倒塌房屋43间，生产、生活资料和已收购的农副产品损失4万多元。

县、基层供销社全面动员干部职工投入抗台斗争。曹娥储运站仓库被台风袭击倒塌。由县社领导率领20多人，抢救物资数万斤。章镇供销社在一小时内转移商品就达14万斤。下管供销社全体职工采取各种办法，保护集体财产，价值1万多元。

灾后，各供销社召开全体职工大会，总结部署抗台救灾工作，表彰好人好事。对全县供销系统受重灾122户职工家属进行慰问，其中有28户发给补助款789元，表扬积极分子168名。

全县供销部门千方百计支援灾区。县社组织干部12名（其中主任1人，科长5人）分赴5个灾区帮助工作，了解灾情，支援群众重建家园。据东关、城关（今丰惠）、小越、沥海供销社统计，灾后三天供应砖瓦16.7万张（块），石灰6.5万斤，纸巾360担，玻璃66.6箱，元钉、铅丝8920市斤，铁镬9400只，陶瓷器2.1万件及各种副食品等。

1962年9月4日，14号台风过境，全县平均降雨量553.3毫米，曹娥江水泛滥。章镇、汤浦一带堤塘多处决口，受淹39.72万亩，损失粮食8375万斤，被淹村庄26个，死亡44人，重伤124人。

供销社在当地党政统一领导下，干部职工不分昼夜与洪水搏斗。全县抢救肥料、农药、明矾、石灰、棉麻等物资200多万斤。但因洪水来势凶猛，全县13个基层社44个供销社和县社2个经理部，2个酱厂损失8万多元。

洪水退后，县社除抽调干部20多名，组成5个调查组外，派出采购员14名，分赴6省（市）采调物资。至9月底已采调到氮肥90吨，紫红英、苜蓿565担，水泥60吨，毛竹（省外调入）2.5万支等等，及时供应灾区社队和群众。

1979年8月24日至25日，遭10号台风袭击，全县平均降雨量120毫米，胜江、汤浦200毫米以上，曹娥江上游洪水暴发，加大潮汛，偏北风顶托，汤浦、胜江堤埂全部被毁，上浦和平埂、渔渡埂、华镇王公沙埂、海涂七七丘、前进闸等先后溃决，共冲毁堤塘42条，受灾面积16.08万亩，损失粮食4751.4万斤，棉花69290担，蚕茧3990担，茶叶1200担。

县社抽调干部10多名，赴重灾区组织群众保护堤塘。同时拨出专项化肥3.5万担，供应紫红英种子468担等。

为开展生产自救，麻区华镇、南湖、湮海、中塘等公社种萝卜5000亩。供销社帮助灾区推销萝卜10万担，弥补社队损失30万元。

对省外救灾工作也尽力为之。1960年上虞县对山东灾区直调蕃茄藤、玉米芯和其他淀粉30.5万斤。1976年7月，河北唐山、丰南一带发生强地震，县商业部门除主动提供碗、镬等6个商品外，还供应县内群众的榨菜3万多斤，支援灾区，得到省商业局表扬。

第二节 围垦物资供应

县内海涂位于虞北，沿曹娥江口及百沥、浙东海塘一带，总面积为106.8平方公里。崧厦区的沥海、沥东、四埠等乡实属一个半岛似的海隅，俗有前、后海之称。由于地势的不断变迁，滩地也随着海塘建成而淤涨，长年累月淤积面积不断扩大，给围涂造田创造条件。

自1969年始（六九丘）至1984年（八四丘）止，由县委、县府直接指挥先后围成新垦区9个丘，总面积16万亩，这是建国前自明、清以来三百多年历代围涂总和的2.35倍。

对大面积围垦，由于参加劳力多，规模大，工期多数于冬季气候冷，物资供应任务重而艰巨。历次围垦多数采取集中劳力“大兵团”快速作战的方法，对搭棚材料、围堤工具、副食、日杂品等需要量大，时间紧，后勤工作显得繁重。

规模较大的七六丘，于1976年11月下旬至12月下旬，全县组织5个区镇27个公社，投放劳力350万工，围涂5.5万亩。

全县供销部门组织500多人在驻地设供应点42家，同时派专人驻肖金等地催调堵通草包80万只。

在商品较缺的情况下，克服困难，组织货源，供应土箕7万余双，木棍1.3万支，坑钹4.5万把等。做好生活必需品供应，安排水产品36万斤，黄酒35万斤，无粮票糕点3.5万斤，香烟3万多条，以及各种豆制品等。

1981年严冬，围垦八一丘，由县财贸办公室副主任，县社主任亲临工地安排物资供应。沥海、崧厦、谢塘、东关、小越、百官等8个供销社亦由正、副主任带领300多人，在民工住处设供应点31处，组织供应竹簟1000多张，尼龙薄膜150吨，黄麻150担，木棍3400支，食油2万斤，黄豆1万斤，食糖8000斤，面粉15万斤，乳腐80万块，带鱼11万斤以及香烟、黄酒。并发动14家饮食合作商店到工地搭棚设灶，供应各种食品。沥海水作商店在人少、任务